

大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同政办函〔2026〕42号

大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大同市建设中医药强市 工作专班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，市人民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：

为全力推进建设中医药强市工作，经市政府同意，成立大同市建设中医药强市工作专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任务

统筹协调中医药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。对全市中医药工作进行宏观指导，研究促进中医药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，指导有关中西医协同、中医药高质量发展等政策措施的落实，协调解决中医药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重大问题，完成市委、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二、组成人员

组 长：高新文 副市长
副组长：王学东 市政府督查专员
纪 青 市卫生健康委主任
成 员：李存育 市发展改革委二级调研员
王润峰 市教育局副局长
李文丽 市科技局副局长

曹尚飞 市工信局副局长
孟冰山 市民政局副局长
许春霞 市财政局副局长
温建斌 市人社局副局长
张 令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副局长
刘金剑 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
朱宏源 市商务局副局长
姜 文 市文旅局二级调研员
盛国辅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
赵 刚 市体育局副局长
孙 峰 市医保局副局长
祁 耘 市供销社理事会副主任
柳国胤 市税务局副局长

三、运行机制

(一) 专班办公室设在市卫生健康委，负责专班日常工作。办公室主任由市卫生健康委主任兼任。专班组成人员如有变动，由现履职人员自行递补，专班办公室及时动态调整，并按程序向专班组长汇报，市政府办公室不再另行发文。

(二) 各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，深入研究中医药工作有关问题，制定相关政策措施，并将工作推进过程中的问题和建议及时提交专班办公室。根据工作需要，可适时增加市有关单位作

为成员单位。

（三）专班根据需要适时召开工作会议，研究和协调解决建设中医药强市工作中的重大问题。

（四）专班自成立起运行时间为3年，到期后根据工作需要确需继续保留的，应按程序报市政府审批。

大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3月1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